



202119122509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ZNBG01-08104(2023)

委托单位: 海丰县梅陇镇合泰电镀厂有限公司
广东省汕尾市
单位地址: 海丰县梅陇镇东一栋山脚王山下
检测性质: 采样委托
检测类别: 土壤、地下水



编制: 石佳妮 (石佳妮)

审核: 李纯 (李纯)

签发: 林朝红 (林朝红)

签发日期: 2023.08.17



报 告 声 明

1. 本公司保证实验室活动的公正、独立、科学、准确和诚信。按照有关检测技术规范、程序文件、作业指导书执行,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,并对客户提供的样品和资料保密。
2.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若检测结果被不当使用,本公司将保留撤回检测结果的权利,并有权要求赔偿。客户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,可以书面或现场等形式向本公司提出申诉。
3. 本公司发放的报告无“CMA 资质认定标识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无效,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的姓名、签字或等效的标识和签发日期无效。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本报告。私自转让、盗用、冒用、涂改或以其他方式篡改,均属无效,且本公司将追究上述行为的法律责任。
5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不得用于商业广告宣传。
6. 本公司关于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,客户对样品的代表性和样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,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样品的评价,检测结果的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,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。
7. 委托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条件下的排放状况,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8.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,检测方法或规范有要求的按照要求执行,客户有合法合规要求的按客户要求执行,无要求的用“<检出限值”表示。
9. 本报告发放范围:根据客户要求发放到相关单位。
10. 客户要求退还检测剩余的样品,应该在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按照有关程序文件规定取回。在规定期限内不取回的,本公司将按照有关程序文件规定进行样品处置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深圳准诺检测有限公司

网址: www.zntest.cn 电子邮箱: zhunnuot@163.com

注册地址: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社区教育北路 82 号新光电坪地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301

实验室地址: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教育北路 82 号 1 栋 3、5 楼

业务电话: 0755-84530030

投诉电话: 0755-84530030

邮政编码: 518116



检测报告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检单位	海丰县梅陇镇合泰电镀厂有限公司	联系电话	18823431644
受检单位地址	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梅陇镇东一栋山脚王山下		
采样日期	2023.08.04	检测日期	2023.08.04-2023.08.11
采样人员	温宗勋、刘志华	报告编制完成日期	2023.08.17
采样依据	HJ/T 166-2004、HJ 164-2020		

二、检测结果

2.1 土壤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筛选值
		BC3	BC2	BC1	BC5	BC4	
		表层土	表层土	表层土	表层土	表层土	
样品性状	/	灰色粉土干 无根系	暗棕色粉土 潮中量根系	暗棕色粉土 潮中量根系	灰色砂土潮 少量根系	暗棕色粉土 干中量根系	
样品编号	/	027TR23080 4003	027TR23080 4002	027TR23080 4001	027TR23080 4005	027TR23080 4004	
pH 值	无量纲	10.36	9.70	9.57	9.46	9.32	/
氰化物	mg/kg	<0.04	<0.04	<0.04	0.12	0.09	135
六价铬	mg/kg	2.7	3.5	<0.5	<0.5	<0.5	5.7
铜	mg/kg	32	32	205	267	830	18000
镍	mg/kg	48	34	68	81	208	900
锌	mg/kg	208	102	234	387	189	10000
铬	mg/kg	134	74	73	100	83	2910
银	mg/kg	<0.02	0.07	1.50	6.38	16.1	898
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	mg/kg	50	17	62	83	81	4500
备注	1.执行标准: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及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》(DB4403/T 67-2020)表2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; 2.“/”表示对此项目不作要求。						



2.2 地下水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筛选值
		W1	W2	W3	
样品性状	/	浅黄色无肉眼可见物无嗅无味无水面油膜液体	无色无肉眼可见物无嗅无味无水面油膜液体	浅黄色有肉眼可见物无嗅无味无水面油膜液体	
样品编号	/	027DX230804001	027DX230804002	027DX230804004	
pH 值	无量纲	7.9 (28.6°C)	8.0 (31.6°C)	7.7 (27.3°C)	5.5~9.0
氰化物	mg/L	<0.002	<0.002	<0.002	≤0.10
铬 (六价)	mg/L	0.020	<0.004	<0.004	≤0.10
铜	mg/L	0.0133	8.55×10 ⁻³	3.13×10 ⁻³	≤1.50
镍	mg/L	0.0338	6.93×10 ⁻³	9.02×10 ⁻³	≤0.10
锌	mg/L	0.0142	5.99×10 ⁻³	6.22×10 ⁻³	≤5.00
银	mg/L	2.5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<4×10 ⁻⁵	≤0.10
总铬	mg/L	0.0362	2.74×10 ⁻³	6.64×10 ⁻³	/
可萃取性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	mg/L	0.08	0.05	0.05	/
备注	1. 天气状况: 晴, 气温: 33.9°C; 2. 执行标准: 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 14848-2017) 中 IV 类水质标准。 3. “/”表示对此项目不作要求。				

三、检测内容

类别	采样点位及深度			检测项目
土壤	BC3	表层土	0.00~0.20m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铬、银、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	BC2	表层土	0.00~0.20m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铬、银、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	BC1	表层土	0.00~0.20m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铬、银、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	BC5	表层土	0.00~0.20m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铬、银、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	BC4	表层土	0.00~0.20m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铬、银、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地下水	W1、W2、W3			pH 值、氰化物、六价铬、铜、镍、锌、银、总铬、可萃取性石油烃 (C ₁₀ ~C ₄₀)
备注	以上检测点位及对应检测项目均由客户委托指定。			

“本页以下空白”



三、检测方法附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和方法	主检仪器设备	方法检出限
土壤	pH 值	《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》 HJ 962-2018	PHS-3EpH 计	--
	氰化物	《土壤 氰化物和总氰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》HJ 745-2015	UV-5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4 mg/ kg
	六价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HJ1082-2019	ICE3500 原子吸收光谱仪	0.5 mg/kg
	锌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 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HJ491-2019	ICE3500 原子吸收光谱仪	1 mg/kg
	铬			4 mg/kg
	铜			1 mg/kg
	镍			3 mg/kg
	银	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规范 (1:250000) DZ/T 0258-2014	iCAP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	0.02μg/g
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	《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 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HJ1021-2019	Trace 1300 气相色谱仪	6 mg/kg	
地下水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1147-2020	YSI Pro Plus 手持式多参数水质分 析仪	--
	氰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 指标 GB/T 5750.5-2006 (4)	UV-5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2mg/L
	铬 (六价)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/T 5750.6-2006 (10)	UV-5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4mg/L
	锌	《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 离子体质谱法》 HJ 700-2014	iCAP ·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	6.7×10 ⁻³ mg/L
	总铬			1.1×10 ⁻³ mg/L
	铜			8×10 ⁻⁵ mg/L
	镍			6×10 ⁻⁵ mg/L
	银			4×10 ⁻⁵ mg/L
可萃取性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	《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 的测 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894-2017	Trace 1300 气相色谱仪	0.01mg/L	



附件 现场采样照片

土壤:



BC1



BC2



BC3



BC4



BC5

“本页以下空白”

有
限
公
司
章



地下水:



W1



W2



W3

